

附件 4-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公章)

填报人：李春华

联系电话：388796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5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下称“市建管中心”）于2013年3月设立，为江门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正处级。市建管中心主要负责市政府本级财政直接投资的非经营性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不含公路、水利、园林和维修类工程项目）、公共建筑工程项目（不含建设规模400万元以下和维修类工程项目）及市政府决定需实施代建的其他工程项目的集中代建工作。

市建管中心内设5个正科级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前期工程策划科、招标投标科、工程建设科。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深化“党建进工地，创优在一线”特色党建品牌建设。2022年6月，与参建单位中建五局共同成立江门市技师学院荷塘校区工程建设项目临时党支部。临时支部的成立，激发党员奋勇争先的冲天干劲，真正做到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形成推进工程项目建设的强大力量，全力以赴确保2023年主体工程竣工交付。

2. 攻坚克难，安全高效高质量推进代建工作。2022年，市建管中心代建项目共23项，总投资21.47亿元。其中市重点建设项目5项，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约4.25亿元。通过挂图作战、落实进度计划，抢抓施工黄金季节，科学安排施工工序等措施，

推动代建工作提质量、上效益。截至12月底，重点项目完成投资约5.1亿元，投资完成率约120%，快于序时进度约20%，为推动我市区域交通基础设施一体化和民生事业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3. 探索建立工地网格化管理新模式，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市建管中心在原有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基础上，探索将在建工程项目划分区块网格，党组领导班子成员“挂帅”安全检查管理网格化日常工作，制定《2022年市建管中心代建项目安全生产检查分工表》，设立“一工地一领导一专组”，明确代建项目安全生产检查分工，实行层层负责制，分片、分期、分类巡查落实网格化安全生产监管，细化分工，责任到人，实现整合管理资源，提升服务水平，建立管理程序化、精细化和长效化机制。

4. 完善规章制度建设，推进业务规范化标准化。2022年，市建管中心修订完善了《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工程项目采购工作指引（试行）》《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工程“评定分离”工作细则（试行）》《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工程项目公开招标工作指引》等规章制度，探索“评定分离”工作机制，建立了标准化招标方案，全面提升了业务标准化水平，进一步强化了内部风险管控。

5. 上线“数字建管”平台，实现项目建设的精细化管控。2022年5月，“数字建管”平台正式上线试运行，已开展“线上线下”相融合应用工作，通过梳理内部业务流程，初步形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流程规范和标准，推动代建工作实现新发展、新突破。

（三）预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市建管中心科学合理的制定了各项经费支出，基本支出按照首先保证个人工资福利支出的原则，合理的分配各项资金。从项目的经济性分析，项目成本控制较好，项目设计规模合理。从项目的效率性分析，部门预算内项目能按时完成。从项目的效益性分析，市建管中心代建工作很好的完成了预期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2 年度市建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结果为优，得分 99.23 分，市建管中心 2022 年度预算编制合理，预算执行严格，节能降耗效果明显，三公经费控制严格，各项经费管理规范，支出合理，有力地保障中心各项工作的开展。

（二）从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效益三个维度综合反映部门支出的配置效用、管理效能和资金效益。

1. 预算编制情况：市建管中心根据近年代建项目工作开展及预算执行情况，同时结合年度工作计划编制 2022 年部门预算，科学合理编制本中心预算。一是提前做好情况摸底、数据收集、填报绩效目标、细化专项预算，人员经费逐人核定编制，公用经费按定额编制；根据“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严控“三公经费”预算，结合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科学编制项目支出。市建管中心部门预算主要分三部分，除人

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外，一部分是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专项用于城建项目等方面的支出，另一部分是通过财政专户预算安排的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经费和专项业务经费，主要用于中心日常运转等方面的相关支出。

2. 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市建管中心部门预算安排 8,959.08 万元，年中追加 2,049.00 万元(方舱医院项目)，市财政根据当年财力情况安排给我中心部门预算支出，收回指标 8,125.81 万元,实际下达资金 2,882.27 万元,实际支出 2,810.5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71.74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7.51%。预算执行情况理想，基本保障了我中心代建项目业务的有序高效运行。

3. 资金使用效益:

(1) 经济效益。

①通过支付甘棠路、汴溪桥工程等工程工人工资和结算款，有助于公路网络的建立和完善有助于降低我市企业运输成本、节约运输时间，促进商品的跨区域流通，带动我市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②江门市方舱医院建设，采用旧建筑物改造建设，节约主体工程的投资，能实现资源整合集中救治和管理新冠肺炎患者，达到有效加强防疫防控工作。

(2) 社会效益。

①通过支付甘棠路、汴溪桥工程等工程工人工资和结算款，

有助于完善城市路网结构，营造便捷通畅的城市道路系统，有效提高道路通行能力，改变城市面貌，缓解城市居住环境拥挤现状，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水平。

②通过建设方舱医院不仅在战时可以应对新冠肺炎诊疗需要，还可以作为疫情防控常态化情况下的隔离场所，在疫情结束后的平时，也能对应对传染性疾病以及其他的大规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对及时救治、控制疫情、促进社会经济全面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重要作用。

（3）环境及可持续效益。

①甘棠路、汴溪桥工程等项目建成通车后可以提高群众出行效率，通过建设，绿化种植，对道路两侧环境起到美化作用，提升城市形象，周边群众满意度高。

②方舱医院项目的建设实施，提高疫情防控常态化情况下的隔离效果，有效加强防疫防控工作，群众表示非常满意。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实现程度。

1. 城建项目绩效目标：为了加快城建项目建设，通过开展市内相关道路建设、改造、维修，对路边绿化进行提升等工程项目，完善城市路网结构，营造便捷通畅的城市道路系统，有效提高道路通行能力，改变城市面貌，缓解城市居住环境拥挤现状，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水平，对城建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完成情况：一是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甘棠路、汴溪桥工程等工程工人工资和结算款，项目已验收并交付使用后，方便广大群众出行，

提高道路通行效率,有效缓解拥堵,减少交通事故改善经济、社会和自然环境,创造新的就业机会和促进沿线地区经济的发展;二是方舱医院项目建成后,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医疗救治,保障人民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经济全面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目标完成率:100%。

2.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经费绩效目标:通过向社会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保障各城建项目及代建项目正常运行,维持建管中心日常管理及运作,对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经费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完成情况:通过完成工程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告、整理档案文书、会计档案和聘请专业技术人员等,满足市建管中心正常运转需要,按时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年度工作任务,提高项目实施进度。目标完成率:100%。

3.专项业务支出绩效目标:通过中心和项目组保障办公设备购置、办公场所租赁费、水电费和物业管理费等支出,保障中心和项目组人员稳定,解决了人员集中办公场所问题,达到节约日常开支,也提高办事效率。目标完成率:100%。

(四)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市建管中心年度工作紧密围绕部门职能、规划开展,部门整体制度保障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健全,整体资源配置水平和能力较高,部门预算支出率达100%。但仍有部分预算绩效指标值,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经费中经济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等绩效指标值难以提供。

根据本次评价，对市建管中心部门支出绩效管理建议：建议考核单位组织相关绩效培训。通过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提升市建管中心部门支出绩效管理的水平，为市建管中心部门职能工作的开展提供助力。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